

泉鲤鲤办〔2021〕3号

鲤城区人民政府鲤中街道办事处 关于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泉州市鲤城

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http://www.qzlc.gov.cn/>）。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鲤城区鲤中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鲤城区象峰巷 38 号；电话：22399710；邮编：3620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1 条，其中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办事程序和办事指南 7 条，占比 64%；工作动态 4 条，占比 36%。

2.政务公开落实情况：街道严格按照依法行政、全面正式、及时便民的要求，坚持公开是惯例，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政务信息。街道在 2020 年对工作动态进行全面公开，累计 41 篇，如《鲤中街道举办“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讲座》、《鲤中街道开展“2020 鲤中街道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大规模人群核酸筛查检测演练”》等，第一时间更新工作动态，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和建议。针对群众关心的“三公”经费支出问题，街道也及时公开数据，如《2019 年度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鲤中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2020 年度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鲤中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3.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开展情况：参照区级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根据基层工作实际，结合街道权责清单、公共服务事

项清单，细分为 16 个领域，按三级公开事项分门别类，逐条逐项做好编撰工作，完成本街道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目录。

4.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情况：一是政策解读工作情况：今年针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进行第二轮政策解读。二是回应社会关切情况：今年来共受理上级转交 12345 诉求件 374 件，均及时办理答复，办结率 100%，满意率 100%。收到上级转交办信访件 54 件，均及时办理和反馈，将矛盾纠纷和问题化解在基层。针对集体资产的租赁情况，公布《鲤中街道办事处社区集体资产招租公告》、《和平社区房屋租赁招标公告》等；针对群众关心的三公经费问题，公布《鲤中街道 2019 年度 1-12 月“三公”经费支出公开》、《2020 年度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鲤中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受理申请的数量：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街道未收到任何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向本街道提出的需要获取主动公开以外政府信息的申请。历年累计受理申请数量 0 件。

2.对申请的办理情况：因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无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向本街道提出需要获取主动公开以外政府信息的申请，故依法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件，已答复 0 件，待答复 0 件，已答复中“予以公开”0 件、“部分公开”0 件、“不予公开”0 件、“无法提供”0 件、“不予处理”0 件，“其他处理”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街道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由街道党工委组织委员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并设立专职人员负责登记、分类、统计、保存整理政府信息，并于年度终了后送交档案馆、图书馆。针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由党政办专职人员进行登记，由组织委员审核并上报党工委书记，申请审核完毕移交党政办进行下一步的业务操作。经办理、答复后，对申请件做好归档工作，做到“全覆盖”和“无缝隙”，保障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化。

（四）平台建设情况

街道目前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要有三方面，一是区政府官方网站鲤中街道子页面，该页面由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专职人员管理，及时更新工作动态、法规政策及各类不涉密文件；二是街道微信公众号，设有信息公开专栏（包括：街道动态、法规文件、街道文件、公告栏、政策解读），“一键解锁”最新政府信息；三是线下实体公开栏，街道设有LED和立式信息公开栏。公开栏内容分为党务公开栏和政务公开栏两部分。其中，党务公开栏展示有领导班子建设、制度建设和党务工作、干部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建设、反腐倡廉建设等内容，政务公开栏涵盖了全局中心工作、资产管理与财务收支情况、经济工作完成情况、社会事业发展情况、民生保障等信息，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专职人员第一时间对公开栏内容进行更新。

（五）监督保障情况

1.组织领导情况：街道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坚持主要领导人亲自负责、党工委组委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设立

专职人员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形成横向广泛参与、纵向分级负责的信息网络，保证高质量开展信息公开工作。

2.制度建设情况：街道在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上主要从两方面着手，一是明确信息公开的组织管理、工作程序和具体要求等多方规定，将政府信息分为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三类进行梳理，严格按照规范编制信息公开目录。二是组织负责人员进行相关制度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制度解读能力，全面增强制度意识，保证信息工作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2	7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10	219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1		5329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年度办 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信息公开工作面向社会宣传力度不够。要利用多种媒体和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提高信息的知晓率，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因工作量大，财力有限，信息管理与维护专业技术人员的缺乏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的拓展。

2.网上服务平台使用不足。截至目前，福建省政府服务平台网上政务服务大厅与各部门单独办证申请等业务网站的连接有所欠缺，仍存在个别部门尚在使用其他网站或者 APP 办理事项的情况，实体政务大厅与网上服务大厅还需要过渡对接整合。

（二）改进措施

1.街道将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宣传力度，增强群众对信息公开内容、范围等方面的了解，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有效地推进落实。

2.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相关工作，同时加强大厅应用宣传，对福建省网上办事服务进行多方面宣传，提高群众对平台的知晓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鲤中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1 月 13 日

鲤中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3 日印发
